

证券代码：838058

证券简称：中延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中延（苏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1 月 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10 月 2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冯翔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延（苏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不断加强公司运营规模和资本实力，促进公司业务良性发展，公司拟以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增加公司股本，本次发行数量不超过

7,350,000 股（含 7,35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36 元，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 9,996,000 元（含 9,996,000 元）。具体内容见《中延（苏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本次股票发行的需要，公司与认购人签署《股份认购协议》，该协议需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因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针对本次股票发行，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公司股本的相关条款将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进行相应修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处理有关本次定向发行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定向发行工作需要向主办券商及上级主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备；
- 2)定向发行工作上级主管部门所有备案文件手续的办理；
- 3)定向发行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 4)定向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 5)其它与本次发行股票相关的一切事宜；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公司将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拟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具体签署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经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按照相关的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过任职资格审查，并征询相关股东意见、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等程序后提议：

- 1)提名冯翔先生为董事；
- 2)提名解建华女士为董事；
- 3)提名丁德林先生为董事；
- 4)提名张倩女士为董事；
- 5)提名鞠莉女士为董事。

提名人选中冯翔为连任董事，上述候选人均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均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自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上述候选人将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议于 2019 年 11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中延（苏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中延（苏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6 日